

证券代码：832579

证券简称：同兴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ongxing Technology CO.,Ltd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告编号：2020-021

证券简称：同兴股份

证券代码：832579

2020 年 5 月 29 日

一. 重要提示

-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孙军文、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姚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何玲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无保留意见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姚燕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71-23229555
传真	0571-23218987
电子邮箱	tongxingsad@tongxinggroup.com.cn
公司网址	www.tongxinggroup.com.cn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浙江省杭州市富阳区银湖创新中心 11 号，31142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同兴股份董秘办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309,528,331.05	215,814,638.93	43.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0,686,551.58	132,437,009.89	13.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9	1.48	14.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1.32%	38.63%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53,959,477.31	138,268,746.59	11.3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49,541.69	20,287,422.47	-10.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021,727.11	19,689,771.61	-13.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67,727.41	6,282,005.82	233.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89%	16.5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02%	16.02%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	0.23	-13.04%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3,284,800	26.09%	31,574,400	54,859,200	61.4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7,662,184	19.79%	31,046,400	48,708,584	54.59%
	董事、监事、高管	8,363,400	9.37%	288,000	8,651,400	9.70%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65,947,200	73.91%	-	34,372,800	38.5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4,331,200	60.89%	-	23,284,800	26.09%
				31,046,400		

	董事、监事、高管	23,284,800	26.09%	0	23,284,800	26.09%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89,232,000	-	0	89,232,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66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孙军文	31,046,400	0	31,046,400	34.7929%	23,284,800	7,761,600
2	孙富良	23,283,800	0	23,283,800	26.0936%	0	23,283,800
3	孙水仙	17,663,184	0	17,663,184	19.7947%	0	17,663,184
4	浙江联合中小企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80,000	0	5,280,000	5.9172%	5,280,000	0
5	杭州中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20,000	0	4,620,000	5.1775%	4,620,000	0
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做市专用证券账户	2,151,632	3,120	2,154,752	2.4148%	0	2,154,752
7	孙洪军	1,122,552	0	1,122,552	1.2580%	0	1,122,552
8	姚燕	601,800	288,000	889,800	0.9972%	0	889,800
9	姚桂兰	715,080	-16,000	699,080	0.7834%	0	699,080
10	吕柏松	660,000	0	660,000	0.7396%	660,000	0
合计		87,144,448	275,120	87,419,568	97.9689%	33,844,800	53,574,768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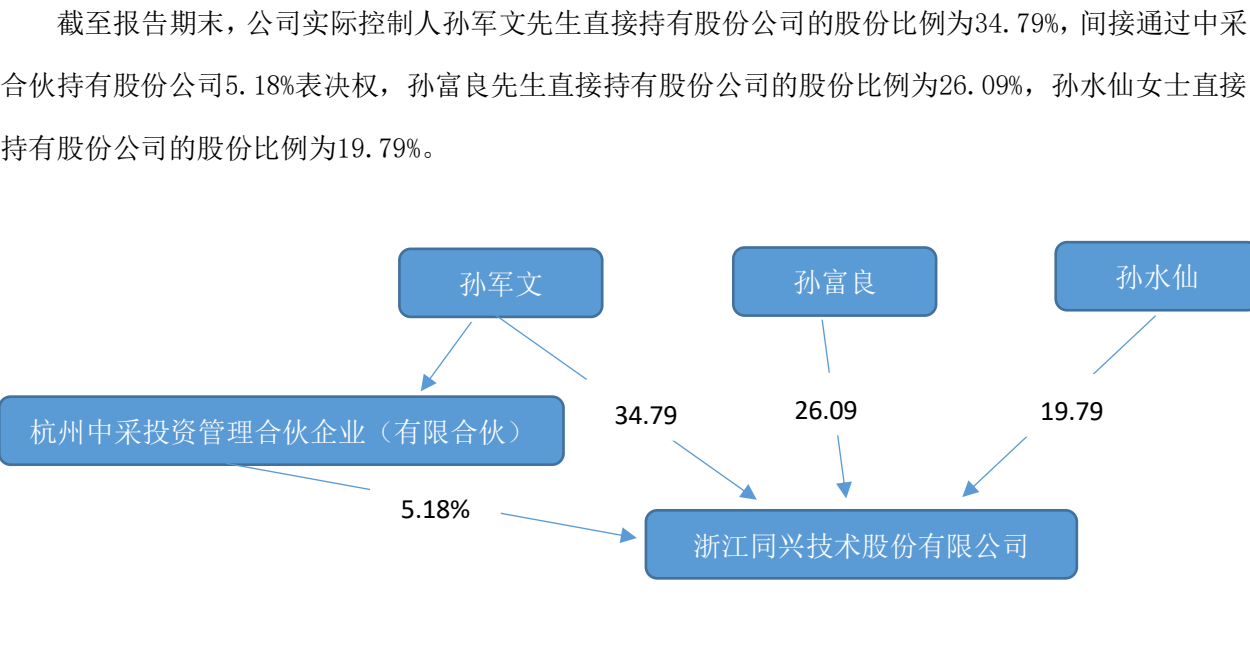
股东孙富良与孙水仙系夫妻关系，股东孙军文系孙富良、孙水仙夫妇之子。

杭州中采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杭州中采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孙军文先生。

股东孙军文与姚燕系夫妻关系。

除此之外，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
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 31 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 年修订)》(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 年修订)》(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2017 年修订)》(财会[2017]9 号)，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4 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注 1]
财务报表格式要求变化	[注 2]
[注 1]新金融工具准则改变了原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方式，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考虑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和自身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进行上述分类。权益类投资需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但对非交易性权益类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等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减值计量由原准则下的“已发生损失模型”改为“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	

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与原准则的差异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调整情况详见本附注三(二十七)3、4之说明。

[注2]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增加对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核算范围，明确“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删除债务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的拆分外，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等行项目。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等相关规定，对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其中对仅适用新金融工具准则的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至2019年期初数，对其他会计政策变更重新表述可比期间财务报表。对于上述报表格式变更中简单合并与拆分的财务报表项目，本公司已在财务报表中直接进行了调整。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3.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表无影响。

4.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信息

(1)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按照修订前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结果对比如下：

金融资产类别	修订前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修订后的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计量类别	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42,168,501.25	摊余成本	42,168,501.25
应收款项	摊余成本(贷款和应收款项)	31,470,898.84	摊余成本	31,470,898.8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准则要求)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准则要求)	-

(2) 本公司金融资产在首次执行日原账面价值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确认计量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账面价值的调节表：

项 目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列示的账面价值 (2019 年 1 月 1 日)
摊余成本				
货币资金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和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42,168,501.25			42,168,501.25
应收款项				
按原 CAS22 列示的余额	31,470,898.84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新 CAS22)		-		
减：转出至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新 CAS22)		-		
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 准备			-	
按新 CAS22 列示的余额				31,470,898.84

(3) 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原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期末金额调整为按照修订后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的新损失准备调节表：

计量类别	按原金融工具准则计 提损失准备/按或有 事项准则确认的预计 负债	重分类	重新计量	按新金融工具准则 计提信用损失准备
贷款和应收款项(原 CAS2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新 CAS22)				
应收款项	2,527,563.86	-	-	2,527,563.86

3.2 因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空)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5,289,728.64	-	-	-

应收票据	-	314,397.00	-	-
应收账款	-	24,975,331.64	-	-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5,409,171.69	-	-	-
应付票据	-	8,404,740.73	-	-
应付账款	-	67,004,430.96	-	-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